

天津体育学院 2013 年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2013 年视为“最难就业年”。毕业生在面临就业压力持续增加的情况下，学校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市有关毕业生就业工作的方针、政策以及一系列文件、会议精神，在上级主管部门和领导的关心指导下，在全校教职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圆满地完成了今年的就业工作，现将我校 2013 年毕业生就业情况报告如下：

一、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

1、领导重视，为就业提供保障。学院领导对就业工作亲自抓，负总责，经常性地召开部门工作会议和院系辅导员工作例会，听取各院系就业政策宣读、执行和落实情况。通报毕业生就业情况，分析就业形势，查找存在问题和薄弱环节，明确各院系就业工作任务，认真落实就业工作目标责任，想方设法切实提高毕业生就业竞争力，动员全体教师积极关心毕业生就业，已形成人人关心就业、人人支持就业的良好局面。

2、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就业指导活动，引导毕业生认清就业形势，转变就业观念。一是邀请就业指导知名专家来我校，针对体育院校毕业生就业能力与面试技巧问题进行报告，就体育教师应有的专业素养与求职技巧等内容进行详细介绍；二是积极开展就业指导，开设就业指导课讲座，有针对性地对大学生进行就业形势的政策分析、就业技巧、择业心理，创业意识等方面的教育，指导毕业生打破“传统观、城市观、公有观”，帮助毕业生树立新型职业观；三是邀请我院成功

考研和就业的毕业生通过面对面交流获得求职、择业的指导，鼓励毕业生拓宽视野，帮助学生增加择业成功机率；四是发挥学生工作队伍的主体作用，激励和帮助学生自主创业、继续深造和考取各类职业资格证书，增强学生的就业能力。

3、以人为本，提高服务意识和水平。为毕业生服务，为用人单位服务，始终是我们工作的目标。对毕业班辅导员有计划的进行培训与全程化指导，使一些较成熟的工作经验、指导方法和手段得到推广，有目的实施个性化指导；针对毕业生在择业过程中缺乏相应的就业知识，也为了提高就业指导工作的效率和针对性，就业指导中心对国家、地方及学校的毕业生就业政策进行了梳理，对毕业生在就业过程中遇到的典型问题进行了分类汇总，汇编成《毕业生就业指南》，面向全体2013 届毕业生免费发放。为毕业生顺利就业做好服务；切实加强用人单位的联系，加大宣传力度，我们编印了毕业生专业介绍和应届毕生生源情况给各用人单位。

4、采取多种形式，大力宣传促进毕业生就业政策。利用网络、短信、院内宣传栏及各类活动等形式，做好毕业生信息服务，提高信息发布质量，确保供求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时效性。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相关政策，实施国家和地方的一系列工程，缓解就业压力。实施“各基层就业项目”、“高校毕业生预征入伍”、“选调生”、“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自主创业”等工作任务，并鼓励毕业生到中小企业和非公企业就业。

5. 开设《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

于印发《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教学要求》的通知（教高厅[2007]7号）精神，结合我院实际，制定了《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实施方案》、《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管理要求。自2013年面向全院本科学生开设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并作为公共课纳入教学计划，贯穿学生从入学到毕业的整个培养过程。并通过教学，使学生了解、掌握职业生涯规划和管理的基本原理，明确个人的职业生涯发展路径，把就业压力转化成学习和成材的动力；树立正确的择业观，增强就业和创业意识；熟悉国家的就业政策和法规，掌握求职方法和技巧，提升未来的就业水平和适应社会需求的能力。

6、开设《创业管理》选修课。在《创业管理》课中进一步强化创业意识的培养，激发毕业生创业热情、提高创业能力、增强创业本领。积极探索学生创业基地的建设，引导广大毕业生转变就业观念，积极寻求与专业相关相近的领域就业。充分利用各种信息渠道，向社会和用人单位发布我院毕业生信息，加强对我院毕业生的宣传和推荐，通过多种渠道和途径提高毕业生的签约率和就业率。

7、做好毕业生应征入伍工作。2013年共有29名学生应征入伍，征兵工作圆满结束。6月下旬，在我校举办了征兵工作推动会，天津警备区副司令员张祥仁，河西区区委常委、副区长王亚令，河西区武装部部长钟继发、政治委员芮士成，驻河西区高校领导及河西区教育局、民政局等职能部门的领导，以及我校党委书记李克敏、院长姚家新、党委副书记张生理出席了会议。我校历年来认真贯彻落实征兵政策，积极支持和鼓励大学生应征入伍，从宣传动员、体检政审、入伍

欢送到复员复学，每一个环节、每一个细节力争做到周到细致，关怀备至，让入伍学生感觉到祖国的召唤、家庭的温暖、师生的关怀。复员学生代表刘小转讲述了在部队生活的点点滴滴，部队锻炼了自己、磨练了意志、练就过硬的本领。在校征兵报名学生代表李昌运，表达了在校大学生对军队的向往和保家卫国的诚挚愿望，并向同学们发出响应祖国号召，踊跃报名参军、携笔从戎、报效祖国的倡议。

8、困难群体帮扶。加强就业服务的针对性，对就业困难群体重点帮扶。按照天津体育学院《关于对经济困难毕业生帮扶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对困难毕业生就业帮扶的工作的意见》，对家庭经济困难毕业生享受资助基金标准和比例：资助比例为应届毕业生总数的5%，资助标准为每年每人300元，特别是帮扶雅安地震灾区生源毕业生给予重点的经济补助。通过专项培训、重点指导和优先推荐，实施“一对一”的就业服务，切实帮助他们解决经济上、心理上和求职过程中的实际问题，帮助他们顺利就业。

二、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

1、毕业生规模

2013年我校共有毕业1580人，其中本科生1259人，研究生196人，高职生125人。1580名毕业生中男生947人，占毕业生总数的59.94%；女生633人，占毕业生总数的40.06%。各学历层次毕业生性别比例构成如下：

表1. 各学历层次毕业生性别比例构成表

学历	毕业生人数	男 生		女 生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专科生	125	51	40.8	74	59.2
本科生	1259	795	63.15	464	36.85
研究生	196	101	51.53	95	48.47
合 计	1580	947	59.94	633	40.06

2、毕业生就业率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全校毕业生总就业率为94.68%,其专科毕业生就业率94.4%、本科毕业生就业率为94.52%、硕士毕业生就业率95.92%。分学历层次毕业生就业构成如下:

表2. 毕业生就业率统计表

学 历	毕业生人数	总就 业率	
		人数	比例%
专科生	125	118	94.4
本科生	1259	1190	94.52
研究生	196	188	95.92
合 计	1580	1496	94.68

3、毕业生升学

2013年共有93名本科毕业生国内升学或出国(出境)深造,占本科毕业生总数的7.39%;有10名专科毕业生升本科学习,占专科毕业生总数的9%。研究生无人升博士深造。

表3. 毕业生升学情况统计表

学 历	毕业生人数	升 学	
		人数	比例%
专科生	125	10	8
本科生	1259	93	7.39
研究生	196	0	0
合 计	1580	103	6.52

4、毕业生协议就业和灵活就业情况

协议就业是指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学校依照就业协议编制就业方案，经主管部门审定签发就业报到证的就业方式，不含升学和灵活就业的学生。2013年专科毕业生协议就业人数14人，协议签约率为11.2%；本科毕业生协议就业人数266人，协议签约率为21.13%；硕士研究生协议就业人数104人，协议签约率为53.06%；学校总毕业生协议就业人数384名，协议签约率为24.3%。

灵活就业是在劳动时间、收入报酬、工作场地、保险福利、劳动关系等方面不同于传统标准全日制就业方式的各种就业形式的总称，包括仅签订劳动合同、仅出具就业证明、自由职业、阶段性就业、兼职就业和自主创业等等，它是毕业生就业的形式之一。2013年我校有1009名毕业生灵活就业，其中专科生94人，灵活就业率为75.2%，本科生831人，灵活就业率为66%；硕士生84人，灵活就业率为42.86%，全校灵活就业率为63.86%。

表4. 毕业生就业情况统计表

学历	毕业生人数	就 业			
		签约	比例%	灵活	比例%
专科生	125	14	11.2	94	75.2
本科生	1259	266	21.13	831	66
研究生	196	104	53.06	84	42.86
合计	1580	384	24.3	1009	63.86

5、毕业生回原籍和待就业情况分析

毕业生回原籍是指派遣回原籍的毕业生，毕业后凭报到证及时到原籍就业主管部门报到，由原籍就业主管部门进行二次下发派遣回毕业生生源地最近的就业主管部门。2013年专科毕业生回原籍就业人数7人，占专科人数的5.6%；本科毕业生回原籍就业人数42人，占本科人数的3.34%；硕士毕业生回原籍就业人数2人，占研究生人数的1%；全校回原籍就业的毕业生人数51名，占总人数的3.23%。

待就业毕业生是指除去协议就业、升学、出国（出境）、灵活就业和自主创业之外的所有毕业生。2013年专科毕业生无一人待就业；本科毕业生待就业人数27名，占本科人数的2.14%；硕士毕业生待就业人数6名，占研究生人数的3.06%；学校总待就业人数33名，占总人数的2.09%。

表5、毕业生回原籍和待就业情况

学历	毕业生人数	待 就 业			
		回原籍	比例%	待业	比例%
专科生	125	7	5.6	0	0

本科生	1259	42	3.34	27	2.14
研究生	196	2	1	6	3.06
合计	1580	51	3.23	33	2.09

毕业生待就业既有主观原因,也有客观因素。主要原因包括:(1)暂不就业,等待公务员、事业单位招考,拟升学或出国深造;(2)人才培养规模和质量与社会需求的匹配度;(3)就业期望值问题;(4)性别问题;(5)就业能力等问题。

5、毕业生就业流向分析

(1) 专科毕业生就业流向

1) 就业单位性质去向。2013年共有108名专科毕业生参加就业。从就业单位的性质来看,有86人在事业单位就业,占毕业生总数的68.8%,事业单位已成为专科毕业生的就业主体;其次是中小型其它企业单位,有18人占就业人数的14.4%在企业单位工作;参军4人占总数的3.2%。具体情况如下:

表6、专科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去向统计表

单位性质	人数	参加就业人数比	占毕业生总数比例%
人数	125	108	86.4
事业单位		86	68.8
企业单位		18	14.4
部队		4	3.2

2) 就业地域分布。108名毕业生从就业地域分布来看,地级市

成为专科毕业生流向主体，有82人占毕业生总数的75.9%；其次是省会城市，有20人占毕业生总数的18.5%；毕业生流向县级市单位的毕业生有6人占总数的5.6%。具体情况如下：

表7、专科毕业生就业地域分布统计表

就业人数	省会	占就业人数比例%	地级市	占就业人数比例%	县级	占就业人数比例%
108	20	18.5	82	75.9	6	5.6

(2) 本科毕业生就业流向

1) 就业单位性质去向。2013年共有1097名本科毕业生参加就业。从就业单位性质来看，其他企业已成为本科毕业生就业主体，有600人占就业人数的54.7%；其次是中小学教育单位，有239人占就业人数的21.79%；其他事业单位的121人占就业人数的11%；机关单位35人占就业人数的3.2%，高校22人占就业人数2%；国企44人占就业人数4%；部队18人占就业人数1.6%；医疗单位15人占就业人数的1.37%；科研单位3人占就业人数0.3%。具体情况如下：

表8、本科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统计表

单位性质	机关	科研	高校	中小学	医疗	其他事业	国企	其他企业	部队
人数 1097	35	3	22	239	15	121	44	600	18
比例%	3.2	0.3	2	21.97	1.37	11	4	54.7	1.6

2) 就业地域分布。从1097名本科毕业生的就业地域分布，前往

地级市的有657人，占就业人数的59.9%；地级市成为本科毕业生的流向主体；其次是省会毕业生流向有403人占就业人数的36.7%；到县级市毕业生就业的37人，占就业人数的3.4%。具体情况如下：

表 9、本科毕业生就业地域分布统计表

就业人数	省会	占就业人数比例%	地级市	占就业人数比例%	县级	占就业人数比例%
1097	403	36.7	657	59.9	37	3.4

(3) 毕业研究生就业流向

1) 就业单位性质去向。2013 年共有 188 名研究生参加就业。从就业单位的性质来看,其他企业已成为研究生就业主体,有 74 人占毕业生就业人数的 39.4%;其次是中小学教育单位,有 63 人占毕业生就业人数的 33.5 %;高校 34 人占毕业生就业人数的 18.1%;其他事业单位 5 人占毕业生就业人数的 2.7%;医疗单位 5 人占毕业生就业人数的 2.7%;机关单位 3 人占毕业生就业人数的 1.5%,国企 4 人占毕业生就业人数的 2.1%;具体情况如下:

表10、毕业研究生就业单位性质去向统计表

单位性质	机关	高校	中小学	医疗	其他事业	国企	其他企业
人数 188	3	34	63	5	5	4	74
比例%	1.5	18.1	33.5	2.7	2.7	2.1	39.4

2) 就业地域分布。参加就业的188名毕业研究生，从就业地域分布来看，省会成为毕业研究生分布主体，有100人占就业人数的53.2%；其次是地级市毕业生流向，有83人占毕业生总数的44.1%；县级市毕业生流向5人，占就业人数

的2.7%。具体情况如下：

表 11、毕业研究生就业地域分布统计表

总人数	省会	占就业人数比例%	地级市	占就业人数比例%	县级	占就业人数比例%
188	100	53.2	83	44.1	5	2.7

三、2014 年高校毕业生就业形势的预测和分析

从总体上看，劳动力供大于求的基本格局并没有改变，总量压力依然很大，并将在今后一个时期持续存在。首先，就业的结构性矛盾还将进一步加剧。现实的表现是部分企业“招工难”和劳动者“就业难”问题并存，并且有常态化趋势。其次，部分毕业生专业背景、就业意愿和岗位需求不匹配等问题已经成为结构性矛盾的焦点。第三，国家要采取鼓励性措施，比如继续加大从基层选拔公务员的力度，完善社会保险的接续办法，简化毕业生的就业程序，推进户籍制度改革，切实解决像薪酬待遇、社会保险、户口档案、职称评定等实际问题，畅通毕业生在不同地区之间、不同主体之间、不同层级之间自由流动的职业通道。

2014 年 9 月 30 日